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as Holdings Limited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021)

(新加坡股份代號：SEN)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相較去年同期，預期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大幅提高超過180%，該上升主要是由於：

- 較高營業額;
- 來自於未變現匯兌收益之較高其他收入;及
- 分佔聯營公司南京中車浦鎮城軌車輛有限責任公司的較高溢利。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基於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業績表現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之未經審核之綜合財務業績詳情將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由本公司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周華光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維平先生及周華光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士生先生、徐衛東博士及董定有先生。